

江西应用科技学院教务处文件

应科院教发〔2022〕74号

关于开展2022年校级教学团队申报暨2022年江西省高水平本科教学团队申报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学院（部）：

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以及全省高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落实本科教育基础地位和本科教学中心地位，培养和造就“四有”优秀教师队伍，根据《江西省高水平本科教学团队建设方案》《关于开展2022年江西省高水平本科教学团队遴选工作的通知》，我校决定开展2022年校级教学团队申报暨2022年江西省高水平本科教学团队申报遴选工作，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遴选条件

2022年校级教学团队按照主要建设内涵分为五类。除达到团队建设基本要求和团队组成要求外，各团队还应具备以下遴选条件：

1. 教学应用型本科教学团队。以推进产教融合、建设一流应用型高校、专业（群）为目标，依托应用型专业群或服务产业特色专业，近五年获得5项以上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教改项目、一流专业、卓越人才培养计划、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课程育人共享计划、“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国家规划教材、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和实验教学项目、实习实训基地等本科教学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开设5门以上课程（含实验课程）；团队中行业企业高级人才占1/4以上并承担教学任务1个学期以上；校企深度合作育人，联合制订培养方案、开发课程、教材，共建实训基地成效显著。

2. 慕课应用型本科教学团队。以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为依托，以探索基于慕课应用的混合式教学模式为任务，“大规模开放”和“小规模定制”并重，推动线上知识学习和测验、互动，线下翻转课堂讨论辅导，具有完整的教学组织活动和平台支持服务。建成1门以上国家级在线精品开放课程，或定制化引用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1门以上，开展基于慕课应用的混合式教学。其中，授课团队应当在线上授课4轮以上，学习对象多元化（本校+校外+社会），线上教学效果良好，师生互动充分，辅导答疑见面会达到授课要求，已基本形成可示范推广的在线教学模式，教学效果以平台数据佐证。线下应用团队应当与主讲团队充分合作，制订混合式教学方案，并在校应用2轮以上，已基本形成可示范推广的混合教学模式，学习效果以主讲教师团队和本校教

务部门数据分析为佐证。

3. 实验教学型本科教学团队。以省级及以上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为依托，以构建本科实验教学体系为任务，积极开展实验教学改革。近五年取得 2 项以上相应的省级及以上实验教学平台（项目）立项、教学成果、精品课程、优秀特色教材或教改项目；专业教师、实验教师和技术人员结构合理，分工明确；开设综合实验课程 1 门以上，实验开出率达到 100%；承担省级以上科研课题项目，科研项目转化为实验教学项目不少于 2 项；每学年所开设的实验项目内容更新率不低于 10%；团队所在实验室仪器设备完好率不低于 90%，近五年无实验安全事故。

4. 思政课教学型本科教学团队。限省重点和特色马克思主义学院、具有马克思主义学科硕士以上学位授权点、省级思政课名师工作室所在高校申报。以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为目标，积极开展思政课教学改革。近五年累计获得 5 项以上省级以上教学成果、虚拟仿真教学项目、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改项目、优秀教学科研团队、教学类活动奖项（其中至少 1 项为国家级）；团队成员每学年至少系统讲授 1 门以上思政课；建成 1 门以上省级以上精品课程或省级优质思政课；学习效果、学生评教结果以主讲教师团队和本校教务部门数据分析为佐证。

二、申报要求

1. 各学院（部）至少推荐 1 个团队进行申报；原则上不

申报教学科研型团队。

2. 每位专任教师原则上一人参加一个团队，校级领导不作为团队带头人。

3. 各学院（部）应充分重视教学团队的建设工作，依据推荐条件，按照择优遴选、重在建设、有利示范的原则，教务处组织评审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条件审查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符合高水平本科教学团队建设条件的立项为校级教学团队，同时择优择优推荐6个教学团队参加江西省高水平本科教学团队遴选活动，请各学院（部）认真组织推荐，并报送以下申报材料：

（1）江西省2022年高水平省级本科教学团队申报表（见附件2）；

（2）江西省高水平本科教学团队推荐汇总表（见附件3）；

（3）其他支撑材料：详见附件1文件中“三、建设要求”和“四、遴选条件”中所涉及项目的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电子版请于2022年5月9日前分别以word版和PDF版发至QQ邮箱：420215620@qq.com；纸质版【申报表一式3份（A3打印，中缝装订），汇总表1份，其他支撑材料2份（要求胶装成册，设计好封面、目录、支撑材料规范有序）】。逾期不予受理。（联系人：胡昌玲，0791-83659828）

附件：1. 关于开展2022年江西省高水平本科教学团队遴选工作的通知

2. 江西省 2022 年高水平省级本科教学团队申报表
3. 江西省高水平本科教学团队推荐汇总表



江西应用科技学院教务处办公室

2022年4月22日印发